

证券代码：872466

证券简称：瑞通精工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2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月2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树强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向重庆银行借款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璧山支行借款 1,500 万元，重庆新瑞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新瑞通商行（有限合伙）、李树强、李伟、李希林拟质押持有的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为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预计质押股份数合计 50,057,0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51%。同时，重庆新瑞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新瑞通商行（有限合伙）、重庆市璧山区瑞通精密压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通压铸”）、李树强及其配偶王树青、李伟及其配偶赵志敏、李希林及其配偶曾蕾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瑞通压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本次瑞通压铸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及瑞通压铸产生不利影响，瑞通压铸的股东及执行董事同意本次担保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树强、李伟、李希林回避表决，导致董事会表决人数不足三人无法做出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